

2012 年 12 月 6 日

各 位

公司名 古河电气工业株式会社
代表者姓名 代表取締役社长 柴田 光义
(代码编号 5801 东证 1 部)
咨询处 经营企画室 IR 与宣传部部长
铃木 治 (TEL 03-3286-3050)

关于向联合决算子公司（古河电工电源系统株式会社）发出的 基于公司分割（简易吸收分割）的事业继承的通知

本公司在 2012 年 12 月 6 日召开的公司董事会中，决定以 2013 年 4 月 1 日为生效日，对公司能源事业部门下属的 F-CO 产品部及电材部进行公司分割（以下简称为此次分割），由本公司 100%出资的子公司“古河电工电源系统株式会社”（以下简称为 FEPS 公司）予以继承，并做出下述决定，特此通知。

另，由于此次分割属于和公司 100%出资的子公司之间的手续操作，因此，这里省略了部分公开事项及内容。

记

1、公司分割的目的

关于与电力事业有关的环境，在国内市场，随着以智能电网为代表的输送电网的高度发展，以及以太阳能和风力为代表的自然能源、蓄电池等电力能源贮藏系统等技术的不断开发，相关市场必将蓬勃发展。而在海外，以经济成长显著的中国、亚洲各国、巴西、俄罗斯等为中心，电力基础设施的建设需求有望持续增长。

针对这些环境变化，为了迅速应对制造、开发投资的高效化，以及顾客的多样化、高度化需求，在本公司集团电力元件领域中分别拥有雄厚技术实力的旭电机株式会社、株式会社井上制作所、古河 POWER COMPONENTS 株式会社于 2012 年 10 月 1 日进行合并（合并后的公司名称为“古河电工电源系统株式会社”），同时，本公司的电力元件事业也转移至该家新合并的公司。

至 2013 年 4 月，本公司的能源事业部门，专门负责电线、电缆终端以及连接处理用电力绝缘材料的“F-CO 产品部”事业，以及负责大厦、工场设施的大电流供应系统——母线槽产品的“电材部”事业，此次分割之后归由 FEPS 公司继承，以期实现电力机材事业的进一步扩大，为顾客의 多样化需求提供最佳的解决方案。

2、公司分割的主要内容

（1）公司分割的日程

董事会决议日	2012 年 12 月 6 日
分割合同签订日	2012 年 12 月 6 日
生效日	2013 年 4 月 1 日（预定）

（注）根据公司法第 784 条第 3 款的规定，此次是在未获得公司法第 783 条第 1 款中规定的股东大会批准的条件下的分割（简易分割）。

(2) 公司分割的方式

分割的方式为吸收分割，本公司为分割公司，本公司 100%出资的集团公司 FEPS 公司为继承公司。

(3) 涉及公司分割的分配

进行此次分割时，FEPS 公司需发行 1 股普通股票，并将其全部分配交付于本公司。

(4) 关于公司分割过程中有关新股预约权及附带新股预约权的公司债的处理，

不存在相关事项。

(5) 因公司分割而增减的资本金

实施此次分割后，本公司的资本金不会发生增减。

(6) 继承公司所继承的权利义务

①继承的资产及负债

FEPS 公司将继承生效日当天的本公司 F-CO 产品部及电材部的相关资产、负债以及随之附带的权利义务。(不过，在分割合同书中规定不予以继承的项目除外。)

此外，关于债务继承，将按照重叠债务继承方法来实施。

②雇用合同

对于主要从事 FEPS 公司从本公司继承的 F-CO 产品部及电材部的相关事业的员工，与这些员工之间签订的雇用合同不继承给 FEPS 公司。

(7) 生效日之后履行债务的预估

实施此次分割后，对于 FEPS 公司将随之负担的债务，判断认为不存在债务履行方面的问题。

3、公司分割当事公司的概要

	分割公司 (截至 2012 年 3 月 31 日数据)	继承公司 (截至 2012 年 10 月 1 日数据)
(1) 公司名称	古河电气工业株式会社	古河电工电源系统株式会社(※)
(2) 事业内容	电缆、通信设备、伸铜品等的制造与销售	送变电机材、架空配电、地中配电机材、铁路用等高性能产品、测量仪器、焊接设备用机材、电力工程用工具类的设计、制造与销售
(3) 设立日期	1896 年 6 月 25 日	1948 年 7 月 1 日
(4) 总公司地址	东京都千代田区丸之内二丁目 2 番 3 号	神奈川县横滨市青叶区 AZAMI 野南二丁目 11 番 16 号
(5) 代表人	代表取缔役社长 柴田光义	代表取缔役社长 奥野道雄(※)
(6) 资本金	69, 395 百万日元	300 百万日元
(7) 已发行股份总数	706, 669, 179 股	600, 003 股
(8) 净资产	197, 569 百万日元(联合决算)	旭电机(株) 8702 百万日元 (株)井上制作所 771 百万日元 古河 POWER COMPONENTS(株) 3240 百万日元 (※2012 年 3 月 31 日当时)
(9) 总资产	790114 百万日元(联合决算)	旭电机(株) 10287 百万日元 (株)井上制作所 4455 百万日元

		古河 POWER COMPONENTS (株) 3657 百万日元 (※截至 2012 年 3 月 31 日数据)
(10) 决算期	3 月 31 日	3 月 31 日
(11) 员工	4192 人	约 600 人
(12) 主要客户	NTT 各公司 JR 各公司 各电力公司 各汽车生产商 各电机制造厂家	各电力公司 各电力机材销售公司 古河电气工业 (株) 各电机制造厂家
(13) 大股东及持股比例	日本 Master Trust 信托银行 (株)(信托承揽股份) 3.87% 日本 Trustee Services 信托银行 (株)(信托承揽股份) 3.84% 日本 Trustee Services 信托银行 (株)(信托承揽股份 9) 3.43% 日本 Trustee Services 信托银行 (株)(信托承揽股份 4) 3.41% 瑞穗信托银行(株) 退职给付 信托 瑞穗银行口 再信托 受托者 资产管理服务信托银 行(株) 3.24% 朝日生命保险(相) 2.27%	古河电气工业(株) 100%

※作为继承公司的古河电工电源系统株式会社(原公司名称:旭电机株式会社)以 2012 年 10 月 1 日为生效日,合并本公司 100%出资的子公司——株式会社井上制作所及古河 POWER COMPONENTS 株式会社,并于该日变更公司名称及代表人。

4、分割公司最近 3 个决算期内的业绩

分割公司(联合决算)			
决算期	2010 年 3 月期	2011 年 3 月期	2012 年 3 月期
销售额(百万日元)	809,693	925,754	918,808
营业利润(百万日元)	20,321	35,144	15,942
经常利润(百万日元)	19,347	31,422	12,872
本期净利润(百万日元)	9,704	12,213	-11,123
每股本期净利润(日元)	13.80	17.30	-15.75
每股红利(日元)	5.00	5.50	2.50
每股净资产(日元)	231.39	235.05	204.93

5、所分割事业部门的内容

(1) F-CO 产品部、电材部的事业内容

本公司的 F-CO 产品部专门负责电线、电缆终端以及连接处理用电力绝缘材料的制造及销售。至于电材部,则负责大厦、工厂设施的大电流供应系统——母线槽产品的制造及销售。

(2) 分割公司 F-CO 产品部、电材部 2012 年 3 月期的经营业绩

所分割事业部门的业绩 (a)	2012 年 3 月期公司业绩 (联合决算) (b)		比率 (a/b)
销售额	2432 百万日元	918808 百万日元	0.26%

(3) 需继承的资产、负债项目及金额 (截至 2012 年 3 月 31 日数据)

资产		负债	
项目	账面价格	项目	账面价格
流动资产	262 百万日元	流动资产	1 百万日元
固定资产	387 百万日元	固定资产	1 百万日元
合计	649 百万日元	合计	2 百万日元

6、分割后的本公司状况

通过此次分割, 上述 2 中记载的权利义务将由 FEPS 公司继承。除此之外, 分割后本公司的公司名称、事业内容、总公司地址、代表人、资本金及决算期均无变更。

7、分割后的业绩预估

由于此次分割的继承公司 FEPS 公司属于本公司 100% 子公司, 因此不会对联合决算业绩造成影响。此外, 预计会对单独业绩造成轻微影响。